



2009年9月4日

毛里求斯财务法 2009

毛里求斯政府已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把《财务 (杂项规定) 法 2009》(「法例」) 刊宪。

在该法例下，对于某些法规 (包括《金融服务法》) 制订了修订条文。CIA 认为极为重要的修订如下：

- 环球业务执照类别二公司必须依照《公司法》第九项附表中列明的格式提供一份周年财务摘要，此份摘要将以损益表和资产负债表的形式编制。

如欲查阅法例全文，请 [在此登入](#)。

免责声明

本公司已致力确保此电子新闻内的数据正确无误且是最新的数据，但本文件并不构成任何法律或其它专业意见。此电子新闻内容如有任何错误或遗漏，好优投资概不就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或其它责任。

请浏览 www.ciachina.com 或联络我们以查询进一步数据：

上海办事处

新闻路 831 号丽都太平洋 14H 室
邮编：200041
电话：+ 86 21 6287 7701
传真：+ 86 21 6287 7717
电邮：info@ciachina.com

北京办事处

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中心北楼三层
邮编：100020
电话：+ 86 10 6599 7978
传真：+ 86 10 6599 7976